

## 在什么情况下，我需要递交索償表格？

透过「友联系」申请索償，需一并递交由您的主诊医生填写的赔偿申请书第二部分及保单持有人及/或受保人签署的授权书。

如符合以下全部条件，则无须填写赔偿申请书的第二部分：

### 暂时残废赔偿/每周赔偿

- 可提供由政府公立医院发出的病假证明
- 在病假纸上列出之诊断是由意外导致
- 病假时段必须为 1 周至 3 周
- 保单保障已经生效 1 个月以上
- 索偿金额少于美金 600 元

### 意外医疗费用赔偿

- 可提供证明申报之伤患是纯因意外导致
- 意外于保单生效一个月后发生

### 医疗赔偿

- 可提供由政府医院签发的出院摘要
- 保单已生效两年以上
- 入住政府医院的普通病房
- 索偿金额少于美金 1,500 元 / 港币 12,000 元